

# 2023年苗木采购合同 商品采购合同(模板5篇)

在人们越来越相信法律的社会中，合同起到的作用越来越大，它可以保护民事法律关系。优秀的合同都具备一些什么特点呢？又该怎么写呢？下面是小编为大家带来的合同优秀范文，希望大家可以喜欢。

## 苗木采购合同篇一

采购人(甲方)

供应商(乙方)

签订地点

签订时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招标文件(采购文件)规定条款和中标(成交)供应商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 第一条 合同标的

#### 1. 供货一览表

序号 标的名称 需求及质量要求 数量及单位 单价

2. 合同合计金额包含货物采购及服务需求要求所需的一切费用总和，除另有约定外，中标价不因任何因素而调整：

(2) 服务采购包括整体服务价格以及供应、包装、运输、交货、途中冷链和售后质保服务等工作。

## 第二条 产品质量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规格、数量、质量要求等必须符合采购文件并与投标文件承诺相一致，实际采购数量以甲方实际需求为准。

## 第三条 权利保证

1.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
2. 乙方应在每批次货物供应时向甲方提供质量监督管理部门出具货物/产品质量合格证明、产品质量检测报告或检疫报告等质量安全检验证明材料，并确保供应货物的质量符合甲方要求。
3.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4.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质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 第四条 货物包装及运输

1. 乙方提供的货物均应按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包装材料、包装标准、包装方式进行包装，包装应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腐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符合食品卫生要求并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等质量安全检验证明材料。
2. 货物的运输方式：乙方自定。

3. 乙方负责货物运输，货物运输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不接受损耗。
4. 货物在交付甲方并验收合格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5. 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并办理移交手续。

## 第五条 货物的交付及验收

1. 交货时间及供货要求：按甲方招标文件的规定及甲方实际分批次供货的要求，按甲方采购计划规定的时间全年无休供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 2、乙方提供不符合招标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货物，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 3、甲方应当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和乙方投标文件的承诺进行验收，逾期不验收的，乙方可视同验收合格。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货物验收单并加盖甲方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 4、甲方对验收有异议的，在验收后3个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3日内及时予以解决。
- 6、乙方必须由有健康证的固定人员长期送货。如临时非固定人员送货，须取得甲方同意。
- 7、交货验收必须由甲方和乙方共同进行，甲方对水果残留农药进行检测，如认为有需要，可委托相关检验部门对产品进行抽检，自检或检验部门抽检不合格的不给予验收，影响甲方实施进度的将追究相关责任，抽检所产生的费用全部由乙方负责。
- 8、验收工作的一般程序为：根据货物采购清单的具体要求，

对所购名称进行清点、外观检查进行实测，并逐项记录。检测结束后，验收人员在验收单上签字。对未能通过验收的，一律退货、更换直至验收合格。

## 第六条 付款

1. 当采购数量与实际使用数量不一致时，乙方应根据实际使用量供货，合同的最终结算金额按实际使用量乘以中标单价进行计算。

2. 资金性质：财政资金。

3. 付款方式：(1)分批供货，每批次货款根据双方确认的单价及该批次的供货数量进行结算；(2)按月结算，甲方在收到乙方上月全额发票后30个工作日内向乙方一次付清上月货物的全部货款。

4乙方申请付款时须提供符合要求的发票给甲方，否则甲方的付款期限顺延。乙方应当确保发票真实无误且合法有效，如发现存在虚假发票或违规发票的，乙方须赔偿甲方发票票面金额一倍的违约金，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 第七条 履约保证金

1. 具体金额：具体见招标文件第二章“商务条款”要求，在合同签订之前交到采购人指定账户，履约保证金在服务期限结束且最后一批货物质保期结束后，如无质量问题，采购人在收到申请材料后10个工作日内以银行转帐方式如数退还(不计利息)。涉及违约的违约金和损失赔偿从履约保证金中扣减。

2. 履约保证金指定账户：

开户名称：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监狱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 第八条 价格调整

1、价格调整机制：

2、甲方向乙方采购招标采购需求目录中没有的的货物时，双方另行协商确定价格。

## 第九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 第十条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 依据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所提供的质量标准，供货商提供的产品必须是经过质量监督管理部门检验并取得合格证明的产品，每批次产品提供时应交存货物质量合格证明、产品质量检测合格报告或检疫报告复印件。鲜(冻)猪、鸡鸭、鸡副产品必须具有动物检验检疫证明。

2. 供货商应严格遵守《食品安全法》和《动物检疫法》等相关规定，所提供的产品是合格安全的产品，一经发现供应以下食品，采购方除全部退货外，将立取消供货单位的供货资格，没收全部履约保证金，供货商并承担由此造成的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

(2) 含有毒、有害物质或者被有害物质污染，对人体健康有害的；

(3) 含有致病性寄生虫、微生物或者微生物含量超过国家限定标准的；

(4) 未经动物检疫部门检疫、检验或者检疫、检验不合格的肉类及其制品；

(5) 掺假、掺杂、伪造，影响营养、卫生的；

(6) 用非食品原料加工的，加入非食品用化学物质或者将非食品当作食品的；

(7) 超过保质期限的。

3. 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食品质量安全要求及“三包”规定以及招标文件和本合同所附的《售后服务承诺书》，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4. 货物质保期：自每批次货物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不少于48小时；

5. 如在质保期内发现质量问题，乙方必须在接到甲方通知后1小时内响应并处理，如属质量问题的及时给予退换。

##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违约的，按《广西监狱罪犯生活卫生物资供货商考核管理办法》承担违约责任。

2. 甲方未按规定时间转结算货款的，每超一天，按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率支付相应利息。

3. 因天灾或不可抗力无法履行合同的，甲方乙方均无责任。

4. 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货款额 5% 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乙方累计发生3次违约行为或乙方因重大过错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且乙方应赔偿甲方损失。甲方因合同解除需重新组织采购的，在采购人确定新的供应商前，甲方有权向第三方临时采购货物，

期间采购货物所增加的费用(高于原中标单价的)由乙方承担。

##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 第十三条 合同争议解决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第十四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 本合同一经签订，非因法定情形或招标文件规定、合同约定情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转让(无进口资格的乙方委托进口货物除外)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 第十五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本合同一式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管部门)、采购代理机构各一份，甲三份、乙一份(可根据需要另增加)。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

内，甲方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当将采购合同在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指定的媒体上公告。

甲方(章)

年 月 日

乙方(章)

年 月 日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 苗木采购合同篇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商品进货购销事宜协商订立本合同。

1、商品的种类、品名、品牌、规格、生产厂名及厂址、等级、质量标准、包装要求、计量单位及单价等详见本合同《附件》：

商品种类 商品名称 商标 规格 型号 生产厂家 计量单位 数量 质量要求 包装要求 单价 总价。

合计人民币金额（大写）\_\_\_\_\_。

其他事项：

2、甲乙双方在本合同签订时，应当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等自身主体资格的证明。甲方同时提交有关商品生产、代理、批发或进口许可等有关附随文件，其购买价格有权保密，乙方不得以此拒绝接收相关文件。

3、上述商品价格已经双方确认，如因原材料价格、生产经营成本、市场供求关系等变化导致合同期内商品价格变化，要求价格变动一方应当提前\_\_\_\_\_个工作日通知对方，经对方书面确认后后方可调价。价格变动自确认之日起生效，适用于确认之日后的新订单。

4、乙方对本合同中所列商品特别指定原料或样式等专门条件时，需在签订本合同的同时向甲方提交指示说明书或样式说明书。

5、甲方所提供商品的外包装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用中文标明产品名称、生产厂厂名与厂址、规格、等级、采用的产品标准、质量检验合格证明、使用说明、生产日期和安全使用期或者失效期、警示标志及其它说明等。商品应当使用正规条形码，以便于pos机识别；无条形码的商品应当在《附件》其他事项中说明，同时向乙方购买内部条形码贴于商品外包装上。

6、甲方应当保证其所提供商品的质量符合本合同或订单约定的质量标准；甲方提供有关商品质量说明的，应当符合该说明的质量要求。质量要求不明确的，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履行；无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履行。

1、甲方指派\_\_\_\_\_为委托代理人；乙方指派\_\_\_\_\_为委托代理人。

2、本合同甲乙双方委托代理人在其主管的业务环节中所签署的各种文件、单据，作为双方签订、履行合同的有效凭证。

3、双方如变更或撤换委托代理人，应当以书面形式提前7个工作日通知对方，委派和撤换委托代理人的通知书作为本合同附件。

1、乙方向甲方订货，应当提前\_\_\_\_\_个工作日或\_\_\_\_\_个工作日发出订单，双方约定的订单形式为：

(1) 传真\_\_\_\_\_ (2) 订货合同\_\_\_\_\_ (3) 其他\_\_\_\_\_。

2、订单应当明确商品的名称、生产厂名和厂址、规格、计量单位、品牌、质量、产地、数量、单价、交货时间、交货地点等具体内容。

3、甲方收到订单后应当在\_\_\_\_\_个工作日内对能否接受订单予以明确答复，答复形式同订单形式一致；不予答复的，视为不接受订单。如答复中对订单具体内容有修改的，乙方应当在\_\_\_\_\_个工作日内表示是否接受，乙方不接受则视为订单无效；乙方不予答复的，视为接受修改的订单。

4、订单及订单答复以电子网络为传输载体的，应当发送至本合同指定的网址或电子邮箱；以传真、订货合同等书面文字为载体的，应当加盖订货单位公章或代理人签字，方为有效。

1、甲方应当将订单列明的商品，按照约定的时间、运输方式交付到乙方指定地点。

2、乙方应当妥善安排工作人员在到货后\_\_\_\_\_小时内按照订单对商品的种类、规格、产地、数量、包装等进行初步验收，并出具收货凭证；如商品不符合本合同及订单要求的，可以拒绝接收。对于特殊情况下无法在\_\_\_\_\_小时内验收完毕的，应当出具收货待验收凭证，同时告知验收完毕的具体时间。

3、乙方对于已经验收的商品发现存在内在质量问题，应当在质量保证期内提出，无质量保证期的在收货后发现质量问题\_\_\_\_\_个月内提出，否则视为商品质量符合约定。供应商知道或者应当知道所提供商品不符合约定的，不受前述提出异议时间的限制。

质量异议应当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提出，甲方应当在收到异议后的\_\_\_\_\_个工作日内予以书面答复，否则视为认可。

1、乙方可以根据企业经营战略制定商品促销计划，以加速商

品的周转和销售。

2、甲方可以根据自身产品状况，有选择地参加促销活动，同时向乙方支付促销服务费用或者给予商品价格优惠。

3、双方应当就促销方式、促销期间、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内容、甲方支付的服务费用及支付办法等具体事宜，另行签订《促销服务协议》。

1、双方在确定商品价格时，应当对商品退换、损耗问题予以充分考虑。甲方选择的退换货类型为\_\_\_\_\_：

(1) 不接受退换货。(2) 可接受全部退换货。(3) 有条件的退换货。(4) 在商品总价值\_\_\_\_\_ %损耗范围内可接受退换货。

2、在选择有条件退换货的前提下，为了保持乙方合理库存，且有利于商品周转，双方同意：

在第\_\_\_\_\_种条件时甲方同意更换商品：

(1) 残、次品。(2) 其他\_\_\_\_\_。

在第\_\_\_\_\_种条件时，甲方接受乙方退货：

(1) 残、次品。(2) 产品存在质量问题。(3) 其他。

对于存在保质期、有效期的商品，乙方应当在保质期、有效期尚存三分之一的期限内提出退换货（特殊商品另行约定）。

3、乙方退换货应当向甲方发出书面退换货通知，甲方应当于收到通知后\_\_\_\_\_个工作日内或\_\_\_\_\_个工作日内对所退换商品进行核实并书面确认，\_\_\_\_\_个工作日内或\_\_\_\_\_个工作日内负责更换或者收回所清退商品。逾期不答复或书面确认后未在\_\_\_\_\_个工作日内或\_\_\_\_\_个工作日内负责更换或者收回

所清退商品的，乙方有权自行处置该商品，并在对帐结算时予以扣除。

1、双方确认的结算方式为\_\_\_\_\_：（1）扣率结算方式。（2）货款和有关费用收取分开结算的方式。

2、采用第1条第（1）（2）种方式结算的，双方应当在本合同中明确对帐及结算周期。

（1）按照商品的销售周期，甲乙双方确认的对帐周期为：每月\_\_\_\_\_次，具体对帐日期为每月\_\_\_\_\_日。对帐日前\_\_\_\_\_个工作日，甲方应当按照进货、销售、退货等清单载明的数量及数额向乙方提供《商品对帐单》，乙方持相关单据进行核对，核对无误后签字确认；无故不确认的，视为认可《商品对帐单》的内容。

（2）双方确认的结算周期为□a.10日， b.15日， c.30日， d.45日， e.60日。

3、如因商品种类不同，确定的对帐周期、结算周期不同，可就具体商品的对帐周期、结算周期或者其他的对帐、结算办法另行制作本协议附件或在《附件》中列明。

4、乙方应当尽力建立顺利、便捷、无障碍的结算机制。结算期满后，甲方可持《商品对帐单》及增值税发票要求乙方足额支付货款。

5、双方确定的付款方式为：（1）现金，（2）转账支票，（3）电汇，（4）其他\_\_\_\_\_。

甲方应当保证其所提供的商品不存在任何知识产权的瑕疵。如因甲方或其供应商侵犯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专用权、著作权、商业秘密或其他权益产生争议，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时，甲方应当承担全部责任并承担因此发生的各种费用。

1、甲乙双方均应当全面履行本合同的约定，一方违约给另一方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2、甲方未按照已经确认的订单内容发货，应当负责更换或补足；造成交货延迟的，每延迟\_\_\_\_\_个工作日应当支付延迟交货金额万分之五的违约金；延迟\_\_\_\_\_个工作日以上的，除支付违约金外，乙方有权取消该批次订单；累计\_\_\_\_\_次迟延交货的，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3、乙方未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结算的，每延迟\_\_\_\_\_个工作日，应当按日支付应当结算金额万分之五的违约金；延迟\_\_\_\_\_个工作日以上的，除支付违约金外，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4、由于甲方商品质量问题导致消费者退货或者乙方受到有关政府部门查处，甲方应当积极参与调查处理并赔偿因此给乙方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情节严重给乙方商誉造成严重损害的，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1、任何一方非因对方违约提出解除本合同，均应当提前\_\_\_\_\_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合同自双方协商确定的日期解除。甲方提出解除合同的，已经支付的各种促销服务费用乙方不予返还；乙方提出解除合同的，应当按照合同实际履行期的比例向甲方退还已经收取的各种促销服务费用。

2、任何一方出现如下情形时，另一方有权无需预先告知即以书面通知的方式解除本合同，合同自通知送达之日解除。乙方提出解除合同的，已经收取的各种促销服务费用不予返还；甲方提出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当按照合同实际履行期的比例向甲方退还已经收取的各种促销服务费用：

(1) 存在本合同第九条第2、3、4款约定的严重违约行为时。

(2) 受到政府行政主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或停业处分，或其它丧失合法经营身份或资格的情况发生时。

(3) 申请破产、进入清算程序，或陷入无力偿付债务或资不抵债的状态，或其它有充分理由可认为财务状况恶化或有该可能性时。

(4) 未经他方同意，把本合同的权利或义务全部或部分转让给第三方的。

(5) 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被取消时。

3、合同解除后，双方仍应当按照本合同第七条约定的方式进行对帐和结算。

1、本合同有效期自\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年\_\_\_月\_\_\_日止，共\_\_\_年。

2、合同期满前1个月，如双方同意继续合作，应重新签订新的合同；如未签订新的合同，乙方仍然下达订单且甲方接受的，视为原合同自动顺延。

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双方应当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照以下第\_\_\_种方式处理：

(1) 向\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向\_\_\_\_\_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甲乙双方可以协商约定，乙方为甲方提供的服务项目\_\_\_\_\_内容\_\_\_\_\_期限\_\_\_\_\_；乙方收取促销服务费的项目\_\_\_\_\_标准\_\_\_\_\_数额\_\_\_\_\_用途方式。

1、本合同涉及的通知，应当以书面形式确认，并在通知方通

过邮局以挂号信、特快专递等形式寄达本合同约定地址或被通知方工作人员签收后，视为送达。

2、本合同附件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按照双方约定的解释顺序进行解释。

3、本合同的变更和补充，双方应当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4、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5、本合同一式\_\_\_\_\_份，双方各执\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_\_\_\_\_（盖章）

乙方：\_\_\_\_\_（盖章）

### 苗木采购合同篇三

为加快农村经济发展，实现家畜家禽养殖生产的规范化、科学化和集约化，提高养殖生产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本着公平、公正、诚实信用和互惠互利的原则，经双方协商，订立本家畜家禽养殖产销合同。

第一条 养殖人负责\_\_\_\_\_的养殖生产管理。销售人负责\_\_\_\_\_的养殖生产的技术指导和销售。养殖的技术标准为\_\_\_\_\_。

第二条 养殖人承诺养殖的\_\_\_\_\_为\_\_\_\_\_只(头)，按照销售人提出的技术标准要求进行养殖管理，并于约定日期\_\_\_\_\_前足额向销售人交售符合质量标准和登记的\_\_\_\_\_千克(只、头)。



第三条 养殖人承诺在销售人未放弃收购权是，其养殖的\_\_\_\_\_不向他人出售。

\_\_\_\_\_ □

第五条销售人应做好养殖生产的信息技术和培训工作，指导养殖人科学养殖，预防禽畜疾病，提高养殖质量。如确需食粮收取技术信息服务费的，其收取的标准和时间为\_\_\_\_\_。

第六条销售人需统一提供畜禽种苗及预防治疗用药的，应以优惠价格供应，具体价格为\_\_\_\_\_种苗\_\_\_\_\_元(只、头)，预防治疗用药\_\_\_\_\_。

第七条 销售人因技术知道失误或提供的畜禽种苗、畜禽用药等质量问题给养殖人造成损失的，应当进行赔偿。

第八条 养殖人未按销售人提出的技术条件和标准进行养殖造成的损失，应自行承担。

第九条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时人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_\_\_\_\_种方式解决：

(一)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依法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条 本合同自\_\_\_\_\_生效，于\_\_\_\_\_失效。

第十一条 其他约定事项 \_\_\_\_\_。

养殖人

养殖人(章)

销售人

销售人(章)

## 苗木采购合同篇四

乙方：\_\_\_\_\_

本着平等互利、诚信合作、共谋发展的合作原则，经甲、乙双方共同友好协商，共同达成以下合同条款：

供货产品：甲方向乙方提供其总经销的商品供乙方超市销售，详细供货商品名称由乙方参见甲方所提供的商品目录，由乙方自行选定。

供货价格：具体价格参见乙方提供的价格表。

产品质量：甲方向乙方提供的产品必须符合国家行业规定的相关标准，且是在保质期内的商品，若甲方提供的商品本身出现质量问题，甲方应无条件包退包换货，并对因质量问题引起的合理索赔及相关损失承担责任。

送货及验收

1、双方合作期间，甲方对乙方\_\_\_\_\_市区的超市直接送货，到其指定收货处，由乙方收货人员验收签字确认，若经乙方收货人员验收签字后出现数量短少、品种不符或损坏等情况，甲方概不承担任何责任。

2、若乙方在或异地开店，则在原价格不变的基础上，甲方代办托运，其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付款方式：

---

\_\_\_\_\_。

市场维护：为了维护整体市场及双方共同利益，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一致，乙方在销售过程中产品的正常零售价应不低于甲方供价的\_\_\_\_%-\_\_\_\_%之间进行销售，以免因销价低而影响整体市场或因价格过高而导致商品滞销。

### 退换货规定

- 1、若因甲方所提供的产品在保持期内，出现的爆袋、漏气、漏油、变质等质量问题，甲方无条件包退换货。
- 2、若因商品滞销，乙方应在离商品保质期前一月以上要求甲方退换货，否则，甲方对一切过期商品一律不予退换。
- 3、因乙方保管不善而导致的虫蚀、鼠咬、霉烂、变质等原因，甲方不予退换货。
- 4、甲方事先申明或有明文规定，不能退换货的商品，甲方一律不予退换货。
- 5、乙方所产生的一切退货必须有甲方人员签字确认的退货单方可生效，否则甲方不予确认其退货，乙方无权凭单方面出具的退货单扣出甲方货款。

价格调整：在合作期内，若市场因素或厂家供价调整，则无论调高调低，甲方均应提前\_\_\_\_天通知乙方，乙方也应在此期限内全力配合甲方调整供价及零售价格，否则甲方不对因价格不附停止送货而给乙方带来的损失承担任何责任。

关于订货：乙方每次补货时，应提前两天通知甲方业务人员或传真书面订单，以避免送货不及时而导致缺断货现象。

乙方配合：在双方合作期内，乙方应重视所供货商品，给甲

方系列商品提供较好的陈列位置，且保证合理的陈列面，并在店内条件允许情况下，给甲方商品提供免费堆头或端架，以达到最佳销售效果。

促销支持：在合作期内，甲方将根据乙方所销售的商品数量及厂家政策支持等情况，合理给予乙方促销政策支持，对甲方给予的促销政策，乙方应全力配合执行，否则，甲方将有权取消支持，并不予承担因此产生的一切费用。

款项保证：乙方承诺，对甲方的货款，严格按照双方约定的付款方式支付货款，若乙方无故拖延甲方货款或未按合同付款，甲方有权停止供货，并对此产生的一切后果不承担责任。

关于费用：双方在合作过程中涉及到的一切费用（包括入场费、促销费、检验费等），必须经甲方相关负责人员签字确认方可生效，否则，乙方无权单方面从甲方货款中扣出。

## 合同执行

1、双方应严格遵守以上合同条款，如合作中遇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友好协商达成一致，并以书面形式经双方签字作为本合同附件，该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应。

2、若双方在合作期内有分歧，经双方协商无法解决导致清场的，则双方应在清场后一月之内货款两清，否则，违约方每天应按未付款\_\_\_\_%赔偿对方违约金。

3、本合同有效期：\_\_\_\_\_年\_\_\_月\_\_\_日至\_\_\_\_\_年\_\_\_月\_\_\_日止。

4、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即生效执行。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法人代表：\_\_\_\_\_ 法人代表：\_\_\_\_\_

签约代表：\_\_\_\_\_ 签约代表：\_\_\_\_\_

地址：\_\_\_\_\_ 地址：\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传真：\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苗木采购合同篇五

甲方(采购方)：

乙方(供应方)：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有关规定，经甲乙双方平等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以供双方共同遵守。

一. 产品品名、颜色、单价、数量及价格

二. 产品要求：

1. 大货按样品出货，包含如下：主机、充电线、充电器、说明书、腰带、头戴麦克风、包装。

2. 乙方必须保证产品质量、颜色符合甲方要求(与之前购买的产品无任何差异)且无任何产品质量问题。

三. 产品交货时间：乙方在收到甲方支付货款的定金并确定可安排生产日起15个工作日内交付所有货物。货物的尾款在交货前付清。

#### 四、交货方式及交货信息：

1、甲乙双方签订合同后，甲方全款付清后，乙方3天内安排物流发出。

#### 五、售后：

由乙方提供售后保障服务，产品自收货日起1年保修。

#### 六、其他事项：

甲、乙两方履行合同，发生纠纷时，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向仲裁机构申请仲裁或向人民法院起诉。(两者选一)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友好协商。本合同一式二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甲、乙双方各持一份，传真、扫描及拍照具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乙方：

年月日：